

關愛基金援助項目 為因屋宇署執法行動而須遷出工業大廈非法住用處所 住戶提供的搬遷津貼

申請須知

本項目是由關愛基金撥款，向因屋宇署執法行動而須於短時間內遷出工業大廈(工廈)非法住用處所的住戶提供搬遷津貼，以協助他們支付搬遷所需的開支。搬遷津貼的金額列於附件一。

甲. 申請概況

1. 申請人及其細明於申請表內的家庭成員¹必須是因屋宇署執法行動而須遷出工廈非法住用處所的住戶，而該工廈的非法住用處所未曾有住戶獲發本項目的津貼。另外，有關工廈非法住用處所的業主亦必須已接獲屋宇署發出的法定命令，規定其在指定期限內處理違規情況。
2. 在屋宇署進行執法行動時，屋宇署人員會於發出法定命令的首兩個工作天到現場為住戶進行登記，並向住戶派發申請表²及向有需要的住戶就申請事宜提供協助。有關住戶必須在屋宇署人員到現場進行初步登記當日起計**五個工作天**內聯絡相關的屋宇署人員，並提出有關申請及遞交相關文件。如有關住戶未有在上述限期內進行登記，必須在申請時提交在屋宇署發出法定命令當日或之前已居於有關非法住用處所的證明文件(例如租單及信件)。
3. 除單身人士以外，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須以家庭身份申請本搬遷津貼。
4. 申請人及其細明於申請表內的家庭成員都必須符合下述乙部的「申請資格」。
5. 申請人在遞交申請表(附指定聲明)時，須一併提交申請人及其細明於申請表內的其他家庭成員的以下文件副本：
 - (a) 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
 - (b) 證明申請人及其香港居民家庭成員關係的文件(或有關其家庭關係的法定聲明文件)；如申請人為未成年香港居民，但其父母並非香港居民，該文件需證明申請人與代其提出申請的非香港居民成年父親/母親/合

¹ 包括持有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的同住家庭的父、母、子、女、夫或妻(經法律認可的養父母子女關係或非婚生子女而能出示有關父母子女關係的也涵蓋在內)。

² 本計劃申請表可在屋宇署網頁下載(網址為：www.bd.gov.hk)。

法監護人的關係；

(c) 過去三個月的入息證明文件³或

- 其個人/家庭過去三個月平均每月收入的入息書面聲明文件（見附件二）。如該家庭只有未成年子女屬香港居民，但其父母並非香港居民，有關入息書面聲明需由其同住的成年父親/母親/合法監護人簽署；或
- 有效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證明文件；或
- 有效的公立醫院/診所費用減免證明文件；或
- 該年度的學生資助辦事處轄下學生資助計劃申領結果文件；或
- 有效的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申領結果文件；

(d) 申請人/家庭居於已接獲屋宇署法定命令的工廈非法住用處所的租住證明文件

6. 申請人/家庭在交妥申請表格、聲明文件、所須文件後，屋宇署會發出收取便條，以確認完成首階段的申請程序。
7. 申請人/家庭如曾向社會福利署或其他福利機構申領搬遷津貼或慈善信託基金，以作是次遷離工廈非法住用處所之用，會有機會因已取得同類型津貼，而遭扣減本項目的搬遷津貼或不獲發本項目的津貼。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如曾取得本項目的搬遷津貼而再遷入工廈非法住用處所，將不會再度獲發津貼。
8.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接受了本項目的津貼後，為安全起見須盡快遷出有關的工廈非法住用處所及不應再遷入其他工廈非法住用處所。
9. 申請結果會於完成審查程序後以書面形式通知申請人/家庭。
10. 屋宇署會發信通知獲批本項目津貼的申請人/家庭，申請人/家庭須於指定日期及時間內於指定地點領取有關津貼的劃線支票。
11. 若不同意申請結果，申請人/家庭可在收到申請結果通知書日期起計 14 天內，以書面形式向屋宇署提出有關理由以進行覆檢，屋宇署的決定為最終決定。
12. 若對本搬遷津貼有任何疑問，可根據屋宇署在工廈非法住用處所內張貼的告示，致電有關的屋宇署人員或駐屋宇署社工支援服務隊的社工以作出查詢。
13. 屋宇署會對申請個案進行抽檢程序，並會向申請人/家庭索取更詳細資料以便

³ 每月家庭入息以遞交申請前 3 個月的平均收入計算，收入包括以下兩個項目：

- (a) 工作收入：薪酬、雙薪/假期工資、工作津貼、花紅/獎金/佣金/小帳、提供服務的收入及經商利潤等。
- (b) 其他收入：子女供養、親友的經濟資助、贍養費、每月領取的退休金/孤兒寡婦金或恩恤金、投資利潤、定期存款和股票等的利息收益、租金收入等。

入息不包括申請人及其在港的同住家庭成員須支付的強制性僱員強積金供款、政府「\$6000 元計劃」的款項、由政府提供的經濟援助、慈善捐款，以及關愛基金其他援助項目提供的支援等。

審查有關申請的情況。

乙. 申請資格

1. 申請人及其細明於申請表格內的家庭成員必須持有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如該家庭只有未成年子女屬香港居民，但其父母並非香港居民，有關申請需由其同住的成年父親/母親/合法監護人作代表提出。在計算家庭入息及津貼金額時，不屬於香港居民的成年父親/母親/合法監護人將不會計算入住戶人數內。
2.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必須是同時居住於已接獲屋宇署法定命令的工廈非法住用處所內，而該工廈非法住用處所未曾有住戶獲發本項目的津貼。(如任何工廈的非法住用處所曾有住戶獲發本項目的津貼，新遷入相關處所的住戶將不符合本項目的申請資格。)
3.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必須在屋宇署發出法定命令當日或之前已居於有關非法住用處所，並在申請本項目的津貼時，仍居於有關的工廈非法住用處所內。
4.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從未在本項目下獲發搬遷津貼。
5. 1人住戶過去3個月的平均每月總入息，必須不超過政府統計處最近期公報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報告中的全港住戶(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每月入息中位數的100%。2人或以上的家庭住戶過去3個月的平均每月總入息，必須不超過上述的每月入息中位數的75%(以相同人數家庭作比較)。入息限額是根據遞交申請表時的最新公佈資料而制定，現時的入息限額在附件三列出。
6. 如申請人/其家庭成員已通過下列其中一項特定資助計劃的家庭/住戶經濟審查，並仍然合資格領取有關援助，則無需另外提交入息證明文件：
 - (a)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 (b) 公立醫院/診所費用減免；
 - (c) 學生資助辦事處轄下學生資助計劃；或
 - (d) 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
7. 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必須填妥本項目的申請表並一併提交上文甲部所需文件。

搬遷津貼

住戶人數	津貼金額
1 人	\$ 6,210
2 至 3 人	\$ 10,782
4 人或以上	\$ 15,198

入息書面聲明

警告：任何人士如明知或故意作出虛假陳述或隱瞞資料，或以其他方式誤導屋宇署及/或駐屋宇署支援服務隊，以圖取得本計劃的津貼，可被檢控。任何人士蓄意提供虛假資料或漏報資料，以期以欺騙手段取得本計劃的津貼，屬刑事罪行。除不得申領本項目的津貼外，根據《盜竊罪條例》（香港法例第 210 章），可被檢控。一經定罪，最高可被處監禁 14 年。

如申請人/家庭未能提供過去三個月的有效收入證明文件，則必須就其過去 3 個月平均每月家庭入息（見註一）水平並低於指定入息限額（見申請須知乙部第 5 項及附件三），作出以下書面聲明。

1. 本人（即下方簽署人）聲明本人為：
 - * (i) 申請表第一部分所示的香港居民身份證／出生證明書持有人；
 - * (ii) 申請表第一部分所示的香港居民身份證／出生證明書持有人同住的成年父親/母親/合法監護人

- 2 本人謹此聲明：
 - (i) 本人及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證／出生證明書同住家庭成員（見註二）的總數為 _____ 人；
 - (ii) 本人及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證／出生證明書同住家庭成員（見註二）過去 3 個月平均每月家庭入息是港幣 _____ 元，低於適用於本人及同住家庭成員總數的入息限額水平（見申請須知乙部第 5 項及附件三）。

3. 本人明白，如明知或故意作出虛假陳述或隱瞞資料，或以其他方式誤導屋宇署及/或駐屋宇署支援服務隊，以圖取得本項目的津貼，可被檢控。本人明白，蓄意提供虛假資料或漏報資料，以期以欺騙手段取得本項目的津貼，屬刑事罪行。本人／申請人除不得申領本項目的津貼外，根據《盜竊罪條例》（香港法例第 210 章），本人／申請人可被檢控。一經定罪，最高可被處監禁 14 年。

申請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如申請人為未成年香港居民，此聲明必須由其同住的非香港居民成年父親/母親/合法監護人簽署，並提供下列個人資料

中文姓名：_____ 英文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性別：_____

身份證明文件類別：_____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_____

簽署：_____ 與申請人的關係：同住成年 *父親/ *母親/ *合法監護人

日期：_____

註一：過去 3 個月平均每月家庭入息是指申請人在遞交申請前 3 個月的平均每月住戶入息，即申請人及其同住於工廈非法住用處所的合資格家庭成員的平均每月總入息，包括工作所得的入息及其他收入，即包括薪酬、雙薪/假期工資、工作津貼、花紅/獎金/佣金/小帳、提供服務的收費、經商/投資利潤、贍養費、親友的資助、定期存款和股票等的利息收益、租金收入、每月領取的退休金/孤兒寡婦金或恩恤金，但不包括申請人及其在港的同住家庭成員須支付的強制性僱員強積金供款、政府「\$6,000 計劃」的款項、由政府提供的經濟援助、慈善捐款，以及關愛基金其他援助項目提供的支援等。

註二：即於持有香港身份證/出生證明書的同住家庭的父、母、子、女、夫或妻（經法律認可的養父母子女關係或非婚生子女而能出示有關父母子女關係的也涵蓋在內）。

* 請刪去不適用者
(6/2019)

家庭入息限額

家庭人數	入息限額
1 人	\$ 10,000
2 人	\$ 17,250
3 人	\$ 29,700
4 人	\$ 38,025
5 人	\$ 38,025
6 人或以上	\$ 40,350